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江西模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万立方米
绿色节能自保温新型墙体材料项目

项目编号 2017-360402-30-03-015414

建设地点 九江市濂溪区城东港区工业园内，东至规划路，
西至博源包装，南至东二路，北至永固包装

验收单位 江西模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7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江西模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20 万立方米绿色节能自 保温新型墙体材料项目	行业类别	其他类 型 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江西模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 门、文号及时间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 承诺制，2023 年 1 月 6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审批 部门、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审批 部门、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7 年 10 月开工，2018 年 5 月完工，总工期 8 个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浙江天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江西联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浙江森威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 服务单位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江西模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在九江市主持召开江西模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万立方米绿色节能自保温新型墙体材料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主设单位浙江天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施工单位江西联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浙江森威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单位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和省水利厅水土保持方案专家库特邀专家共6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察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各参建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设计、施工、监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水土保持设施实施情况说明编制单位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江西模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万立方米绿色节能自保温新型墙体材料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江西模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万立方米绿色节能自保温新型墙体材料项目位于九江市濂溪区城东港区工业园内，东至规

划路，西至博源包装，南至东二路，北至永固包装。项目征占地总面积 1.32 公顷，全部为永久占地，主要建设内容由 1 栋 1F 原料厂房、1 栋 1F 生产车间、1 栋 3F 综合楼、1 栋 1F 门卫配电房、道路、排水和绿化等设施组成。工程于 2017 年 10 月开工，2018 年 5 月完工；工程实际产生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0.82 万 m³，其中挖方 0.36 万 m³、填方 0.46 万 m³（含种植土 0.1 万 m³）、借方 0.1 万 m³（种植土），无余方。项目总投资 11002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002 万元，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及变更情况

2022 年 11 月，江西模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西模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立方米绿色节能自保温新型墙体材料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并提交了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 2023 年 1 月，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予以备案。本项目水土保持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1.32hm²，水土流失防治指标目标值分别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8%、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9%、表土保护率 1、林草植被恢复率 98%、林草覆盖率 12%。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 55.59 万元，主要包括：工程措施费 10.17 万元，植物措施费 27.86 万元，临时措施费 8.87 万元，独立费用 4.55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0523.20 元。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方案未发生重大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浙江天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在主体施工图中一并进行了水土保持设计，施工图设计方案中包含排水、绿化等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设计。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到主体工程建设内容当中，与主体工程同时实施。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实行承诺制管理，根据《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的规定，承诺制项目验收不需要开展水土保持监测。

（五）水土保持工程实施情况

1、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2024年3月，建设单位委托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工作，经过多次现场核查，收集并查阅相关资料，在水土保持措施、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后，服务单位于2024年3月编制完成了《江西模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万立方米绿色节能自保温新型墙体材料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实施情况说明》。

该说明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交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项目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基本完成；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方案设定的目标值。备查资料数据可信；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2、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1)、工程措施：雨水管 500 米，雨水井 20 座，雨水口 20 口，种植土回填 0.10 万立方米；

2)、植物措施：场地绿化 3483 平方米；

3)、临时措施：场地排水沟 380 米，沉沙池 4 座，苫布覆盖 1000 平方米。水土保持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实施。

3、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本项目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 55.50 万元，主要包括：工程措施费 10.17 万元，植物措施费 27.86 万元，临时措施费 8.87 万元，独立费用 4.55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0523.20 元。较方案批复总投资 55.59 万元减少 3.09 万元。

4、水土保持工程质量和初期运行情况

本项目各参建单位严格质量管理，水土保持工程质量全部合格，运行正常。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养护工作由江西模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负责。

5、水土保持效果达标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及施工资料，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各项指标均达到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100%、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9.44%、表土保护率 1、林草植被恢复率 100%、林草覆盖率 26.48%。

(六) 验收结论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落

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承诺的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六项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建设期间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工作，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得到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江西模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立方米

绿色节能自保温新型墙体材料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 注
组 长	熊振强	江西模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负责人		建设单位
成 员	杨 敏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助 工		水土保持 设施实施 情况说明 编制单位
	李桂花	浙江森威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总 监		监理单位
	魏孔山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 案编制单位
	曹 斌	江西联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		施工单位
	韦志铖	浙江天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 代		设计单位
	施 宇	特邀专家	高 工		省级专家